

興櫃證券代號：L3094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五上半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六路6號

公司電話：(03)5798797

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0
(五) 關係人交易	20-22
(六) 質押之資產	2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十) 其他	22-2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29
3. 大陸投資資訊	29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核閱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查核意見。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各該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合計為新台幣 103,322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3.17%，其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合計為新台幣 25,243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3.16%。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於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此 致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葉惠心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 九十五年 七 月 十 日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註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227,494	28.99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3,889	1.77
1120-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及四.2	64,193	8.18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6,423	0.82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五	3,317	0.42	2170	應付費用		13,939	1.78
1160	其他應收款		6,997	0.8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798	0.87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3	43,314	5.52		流動負債合計		41,049	5.24
1260	預付款項		5,008	0.6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4	16,781	2.14	28XX	其他負債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六	4,012	0.5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7	12,751	1.63
	流動資產合計		371,116	47.29	2820	存入保證金		1,500	0.19
						其他負債合計		14,251	1.82
14XX	基金及投資	二及四.4				負債合計		55,300	7.06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83	4.90	3XXX	股東權益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761	4.43	31XX	股本	四.8		
	基金及投資合計		73,244	9.33	3110	普通股股本		640,000	81.56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5			32XX	資本公積	四.9		
1521	房屋建築		158,896	20.25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5,798	3.29
1544	電腦設備		3,556	0.45	33XX	保留盈餘			
1561	其他設備		2,653	0.35	3350	累積盈虧	四.11	33,663	4.29
	成本合計		165,105	21.0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9	減：累計折舊		(9,420)	(1.2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四.4	78	0.01
	固定資產淨額		155,685	19.85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二	24,504	3.12
18XX	其他資產				351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2	(150)	(0.02)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二及四.6	151,886	19.36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23,893	92.25
1820	存出保證金		278	0.04	3610	少數股權		5,465	0.69
1830	遞延資產		13,029	1.66		股東權益合計		729,358	92.9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4	19,420	2.47					
	其他資產合計		184,613	23.53					
	資產總計		\$ 784,658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84,658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郝挺

經理人： 潘寬榮

會計主管： 邱貴鳳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餘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94,659	101.46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802)	(1.46)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15及五	191,85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16及五	(104,154)	(54.29)
5910	營業毛利		87,703	45.71
6000	營業費用	四.16及五		
6100	銷售費用		(11,599)	(6.05)
6200	管理費用		(13,920)	(7.25)
6300	研發費用		(34,526)	(18.00)
	營業費用合計		(60,045)	(31.30)
6900	營業淨利		27,658	14.4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64	0.87
714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14	0.01
7210	租金收入	二、四.6及五	8,600	4.48
7480	其他收入		1,224	0.6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502	6.0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40	處分長期投資損失	四.4	(112)	(0.06)
7560	兌換損失	二	(786)	(0.41)
7570	存貨呆滯損失	二及四.3	(1,300)	(0.68)
7880	其他支出	四.6及四.16	(1,678)	(0.8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876)	(2.0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5,284	18.39
8110	所得稅利益	二及四.14	764	0.40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36,048	18.79
93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三	213	0.11
9600	合併總淨利		\$ 36,261	18.90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6,172	18.85
9602	少數股權		89	0.05
9600	合併總淨利		\$ 36,261	18.90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3		
	合併總淨利		\$ 0.55	\$ 0.57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0.55	\$ 0.5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郝挺

經理人: 潘寬榮

會計主管: 邱貴鳳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累 積 盈 虧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640,000	\$ 25,798	\$ (2,509)	\$ (1,188)	\$ (3,533)	\$ -	\$ 658,568	\$ 2,656	\$ 661,224
民國九十五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	-	36,172	-	-	-	36,172	-	36,172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變動數	-	-	-	-	26,389	-	26,389	-	26,3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1,648	-	1,648	-	1,648
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	-	1,266	-	-	1,266	-	1,266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150)	(150)	-	(150)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2,809	2,809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640,000</u>	<u>\$ 25,798</u>	<u>\$ 33,663</u>	<u>\$ 78</u>	<u>\$ 24,504</u>	<u>\$ (150)</u>	<u>\$ 723,893</u>	<u>\$ 5,465</u>	<u>\$ 729,358</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郝挺

經理人： 潘寬榮

會計主管：邱貴鳳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五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36,261
調整項目：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213)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3,653
各項攤提	6,291
處分投資利益	(14)
處分長期投資損失	11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1,5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3,854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26,452
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	11,066
存貨減少	7,139
其他應收款增加	(6,289)
預付款項增加	(1,583)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17,950)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	(43,481)
應付費用減少	(5,2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0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5,7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456)
遞延資產增加	(350)
處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5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0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少數股權淨變動	111
購入庫藏股	(1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u>
匯率影響數	<u>(57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8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3,6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7,49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資訊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11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	<u>\$ 28,037</u>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u>\$ 1,266</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郝挺

經理人： 潘寬榮

會計主管： 邱貴鳳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十六日奉准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業務為通訊網路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為 80 人。

本公司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登錄為興櫃股票，並可自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起開始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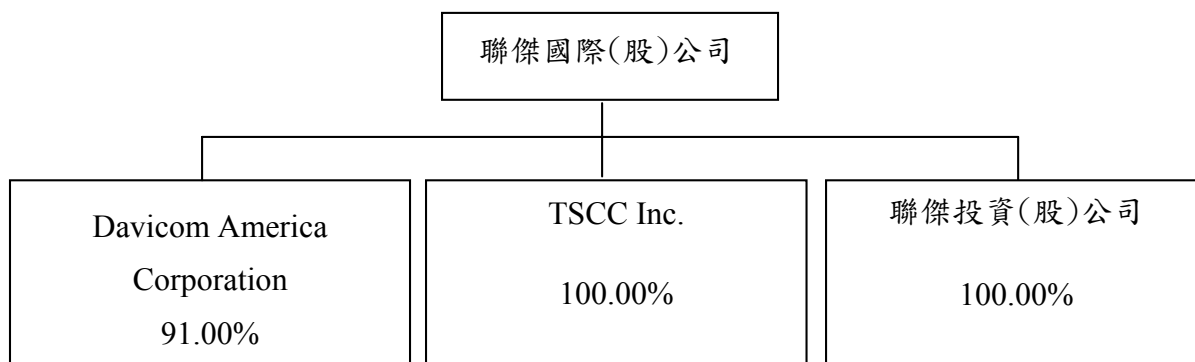
1. 合併概況

-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首次適用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因此，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且依規定不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註)。

註：依金管會金管證六字 0940003879 號函，興櫃及公開發行公司自九十五年度應公告申報半年度合併報表，首次公開申報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者，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 (2)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之投資關

係及持股比例如下例圖表：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母公司持股百分比
TSCC Inc.	投資公司	100.00%
Davicom America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DAC)	通訊網路積體電路研究、開發、銷售	91.00%
聯傑投資(股)公司	投資公司	100.00%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4. 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應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另列入合併之國外子公司記帳單位如下：

公司名稱	記帳單位
TSCC Inc.	美金
DAC	美金

- (2) 編制合併報表時，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對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若屬債務商品及受益憑證者，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為下列各類：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合併公司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各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若減損金額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持有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比例低於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及屬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予以迴轉。

6.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7. 存貨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法，原物料部份採重置成本，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部份則採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行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8.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值，折舊係預留殘值一年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建築	五十年
電腦設備	三~五年
運輸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年
研發設備	三~五年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支。其屬轉供出租之固定資產，則按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科目項下。出租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係購買電腦軟體及研究設計授權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二~七年攤銷。

10. 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八十五年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每年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之中。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 (3)本公司之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係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應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1. 收入認列方式

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3. 所得稅

- (1)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國內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每股盈餘

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 庫藏股票

- (1) 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 (3)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6. 資產減損

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其首次適用所產生之會計變動說明如下：

- (1) 對於原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之短期基金投資，於適用公報後改以公平價值衡，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間之差額 213 仟元，列為損益表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增加數項下。

- (2) 對於原採成本法評價之外幣非貨幣性金融資產，於適用前述公報後改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1,911 仟元，予以迴轉。
- (3) 對於合併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適用公報後改按公平價值衡量，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之差額 32,285 仟元，列為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項下。
- (4) 此項改變，對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未有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5.06.30
週轉金	\$193
支票及活期存款	87,616
定期存款	139,685
合 計	<u>\$227,494</u>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5.06.30
應收票據	\$966
應收帳款	72,005
合 計	72,971
減：備抵銷貨折讓	(4,568)
備抵呆帳	(4,210)
淨 額	<u>\$64,193</u>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最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為 17,273 仟元，佔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帳列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比率為 23.67%。

3. 存貨淨額

	95.06.30
在製品	\$19,487
製成品	35,984
合 計	55,47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157)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 額 \$43,314

4. 基金及投資

被投資公司	95.06.30		
	持有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Unitech Capital Inc.	1,000,000 股	\$34,761	2.0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u>			
正華通訊(股)公司	709,676 股	3,623	1.01%
Pegasus Wireless Corp.	120,000 股	34,844	0.15%
訊康科技(股)公司	5,000 股	16	-
小 計		38,483	
基金及投資合計		<u><u>\$73,244</u></u>	

(1)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 Unitech Capital Inc.，本期改按交易日歷史匯率重新衡量，調整增加累積換算調整數 1,911 仟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5. 固定資產

民國九十五上半年度固定資產在建造或購置期間，尚無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6. 出租資產-淨額

	95.06.30
取得成本：	
房屋建築	158,896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	(7,010)
淨額	<u><u>\$151,886</u></u>

(1) 出租資產係指本公司出租新竹科學園區廠房之部分樓層，其主要租賃條款彙總如下：

出租對象	每月租金	租賃期間
正華通訊(股)公司	988 仟元	93/03-94/05
正華通訊(股)公司	800 仟元	94/06-95/05

(2)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提列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55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科目項下。

7. 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為 11,838 仟元。又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 1,654 仟元(含依勞動基準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法提列之淨退休金成本 12 仟元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1,642 仟元)。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800,000 仟元及 640,000 仟元，分為 80,000 仟股及 64,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9.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1. 盈餘分配

(1)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配如下：

年度總決算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a.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b.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

c.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提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有關當年度已擬議或通過之盈餘分配資訊揭露如下：

本公司經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股東常會承認不分配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

(3) 有關董事會決議及經股東會承認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2.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其買回原因及增減變動如下：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予員工	-	16 仟股	-	16 仟股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6,400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 59,461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為 16 仟股，金額為 150 仟元。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普通股之權利。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因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每股盈餘之計算，經考慮員工認股權憑證如全數轉換普通股，係具反稀釋效果，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項 目	95 年上半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64,000,000 股	
購入庫藏股	(320)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63,999,680 股</u>	

95 年上半年度	金 額(分子)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股數(分母)	稅 前	稅 後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5,122	\$35,959	<u>63,999,680</u>	\$0.55	\$0.57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213	213		-	-
本期淨利	<u>\$35,335</u>	<u>\$36,172</u>		<u>\$0.55</u>	<u>\$0.57</u>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金 額(分子)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股數(分母)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162	\$89	<u>63,999,680</u>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損	<u>\$162</u>	<u>\$89</u>		<u>\$-</u>	<u>\$-</u>

14. 所得稅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公司研究與發展、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 總額	尚未抵 減餘額	最後抵 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14,451	\$13,428	九十五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14,540	14,540	九十六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13,290	13,290	九十七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11,872	11,872	九十八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7,265	7,265	九十九年
合計		<u>\$61,418</u>	<u>\$60,395</u>	

前述未抵減餘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1)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抵減之前五年度虧損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 總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最後抵減 年度
九十二年	<u>\$13,934</u>	<u>\$23</u>	九十七年

前述未抵減餘額之所得稅影響數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2)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3)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5.06.30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464)</u>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72,411</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35,746</u>

- (d) 暫時性差異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分別如下：

	95.0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34,845</u>	<u>\$8,711</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058)</u>	<u>\$(265)</u>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u>\$(505)</u>	<u>\$(126)</u>
其他	<u>\$12,906</u>	<u>\$3,226</u>
虧損扣抵	<u>\$23</u>	<u>\$6</u>
投資抵減		<u>\$60,395</u>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5.06.30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5,43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39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04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6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16,781</u>

	95.06.30
(f)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6,97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7,35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61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99)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19,420</u>

(5)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95 年上半年度</u>
當期之應計所得稅	\$8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
投資抵減抵用數	-
遞延所得稅淨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303)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11
未實現兌換利益	(461)
其他	56
虧損扣抵	9,392
投資抵減	(4,823)
備抵評價	(5,452)
所得稅利益	<u>\$ (764)</u>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5.06.3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u>
	<u>九十四年度</u>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不適用</u>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5.06.30
86 年度以前	\$-
87 年度以後	33,663
合 計	\$33,663

15. 營業收入

	95 年上半年度
銷貨收入	\$175,533
買賣收入	15,164
技術服務收入	3,962
合 計	194,65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802)
營業收入淨額	\$191,857

16.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95 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費	合計
	成本者	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128	\$33,109	\$35,237
勞健保費用	158	2,478	2,636
退休金費用	114	1,540	1,654
其他用人費用	87	928	1,015
合 計	\$2,487	\$38,055	\$40,542
折舊費用	\$263	\$3,390(註)	\$3,653
攤銷費用	\$3,469	\$2,822	\$6,291

註：含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屬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為 1,55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科目項下。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聯華電子)	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訊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訊康科技)	其子公司為本公司董事
正華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正華通訊)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名稱	95 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訊康科技	\$1,199	0.62%
正華	110	0.06
合 計	<u>\$1,309</u>	<u>0.68%</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表列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價格相近；收款政策對訊康科技為月結 75 天，對正華則為 60-90 天。

(2) 進貨

關係人名稱	95 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進貨 淨額百分比
聯華電子	\$37,683	65.31%
正華	14,918	25.85
合 計	<u>\$52,601</u>	<u>91.16%</u>

上述廠商係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尚無其他重大供應商進價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間對聯華電子為 45 天，對正華為 30-75 天，與一般廠商之付款期間 45-75 天無明顯差異。

(3) 本公司自關係人取得各項服務並支付費用，帳列研發或製造費用項下，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95 年上半年度
聯華電子	<u>\$487</u>

(4) 本公司將部份樓層及部份停車位出租予正華通訊，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租金收入 4,640 仟元。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5.06.30	
	金額	佔應收款項 百分比
正華通訊	\$2,119	3.14%
訊康科技	1,198	1.77
合 計	<u>\$3,317</u>	<u>4.91%</u>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5.06.30	
	金額	佔應付款項 百分比
聯華電子	\$6,415	31.58%
其他	8	0.04
合 計	\$6,423	31.62%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標案之履約擔保者如下：

帳列科目	95.06.30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	\$4,012	合作金庫銀行	押標金保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營業租賃：本公司因營業需要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未來每年應付租金如下：

租 金 期 間	金 額
95.07.01 ~ 96.06.30	\$1,892
96.07.01 ~ 97.06.30	1,892
97.07.01 ~ 98.06.30	1,892
98.07.01 ~ 99.06.30	1,892
99.07.01 ~ 110.12.31	21,758
合 計	\$29,32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

(A)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債券基金投資。合併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合併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金融商品價格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合併公司對於定期存款之期間亦以較短期間為之，減少浮動利率之影響。整體而言，合併公司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估計銷貨交易非以其功能性貨幣計價金額大於進貨交易非以其功能性貨幣計價金額。合併公司的政策係定期檢視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之差異。

金融商品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價格風險甚低。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對於定期存款本公司採短期性且可隨時變現，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之目標。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5.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7,494	\$227,494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67,510	\$67,510
其它應收款	\$6,997	\$6,997
受限制資產-流動	\$4,012	\$4,0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83	\$38,4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761	-
存出保證金	\$278	\$278
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20,312	\$20,312
應付費用	\$13,939	\$13,939
存入保證金	\$1,500	\$1,500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等。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未有公開交易市場無法取得市價資料，故不列示公平價值。
- (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平價值。
- (4) 存出、入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流動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支付之金額帳面價值相近。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聯傑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Davicom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69	月結 90 天	0.82%
			1	銷貨收入	15,824	月結 90 天	8.25%
		1	聯傑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4	月結 90 天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其他

(1) 員工認股權憑證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向主管機關申報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 5,200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200 仟股。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可行使之認購權為授予數之百分之五十，滿三年為百分之七十五，滿四年則為百分之百。該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員工認股權憑證分次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六日及十二月二十三日分別發行 5,000 單位及 200 單位。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有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而增發新股之情事。發行員工認股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 位總數	流通在外 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股權人可 開始行使認 股權日期	認股價格 (元)	履約方式	本期普通股市價(元)	
							最高 成交價	最低 成交價
92.03.06	5,000	5,000	5,000,000	94.03.06	9.6	發行新股	註	註
92.12.23	200	200	200,000	94.12.23	9.6	發行新股	註	註

註：本公司股票尚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十七日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高速數位用戶迴路設備」銷售合約，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76,862 仟元，分批出貨。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向正華通訊進貨後銷售予中華電信認列營業收入-買賣收入項下新台幣 15,164 仟元，因本公司負貨物瑕疵擔保責任，故以總額入帳，帳列應收帳款。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五上半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予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一)
										名稱	價值		
聯傑	員工	員工借支	\$305	\$80	-	員工借支	-	-	-	-	-	(註二)	\$72,389
聯傑	芯傳	預付款項	\$2,000	\$2,000	-	產品銷售合作	-	-	-	-	-	(註三)	\$72,389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95.06.30 淨值 723,893 仟元)

註二：係屬員工借支性質，本公司按月自該員工薪資中扣除一定數額以償還本公司。

註三：係屬產品之銷售合作與淨利均分之協議，本公司以無息借款方式預先支付 2,000 仟元，約定按季由應交付芯傳之產品銷售淨利優先扣抵，以償還本公司；若產品銷售使用權因故無法存續時，芯傳應自該銷售權喪失之日起，於三個營業日內將未償還之餘額，撥付本公司所指定之銀行帳戶；若逾期未能清償，芯傳應補償本公司應有之利息，利率依郵政儲金二年期定存計算。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擔保質押或其他受限制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單位	帳面價值	備註
本公司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4,761	2%	35.58	-	-	-
	正華通訊(股)公司	普通股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4,676	3,580	1%	5.08	-	-	-
DAVICOM	Pegasus Wireless Corp.	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	34,844	0.15%	USD8.94	-	-	-
聯傑投資(股)公司	正華通訊(股)公司	普通股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43	0.01%	5.08	-	-	-
	訊康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其子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16	-	2.70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無。
-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無
 - (D)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聯傑國際(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I)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3.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1) 投資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收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代維康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開發製作及測試高速乙太區域網路及晶片組等產品	USD500,000 元 (NTD16,632 仟元)	(註 1)	USD500,000 元 (NTD16,632 仟元)	-	-	USD500,000 元 (NTD16,632 仟元)	95.44%	USD (53,795)	USD405,10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500,000	USD1,150,000	NTD289,557

註 1：透過第三地區設立投資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或八千萬元較高者為限。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